

证券代码：300977

证券简称：深圳瑞捷

公告编号：2025-005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概述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瑞捷”“公司”）为进一步深化产业布局，促进主营业务发展，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瑞云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瑞云捷”）与广济惠达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北京广联达创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广州光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资合智合（云南）创业孵化中心（有限合伙）、周蕾、成都天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广达鸿毅（天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广州广建科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基金”或“合伙企业”），并于2025年2月19日签署了《广州广建科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本协议”）。全体合伙人认缴规模为人民币4,076万元，其中，深圳瑞云捷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占总认缴规模的24.53%。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

1. 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

名称：广济惠达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300756440Y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苏新义

成立时间：2014-06-11

营业期限：2014-06-11 至 2034-06-10

注册地址：天津滨海新区中新生态城中成大道以西、中滨大道以南生态建设公寓 9 号楼 3 层 301 房间-268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苏新义认缴出资占比 71%；天津广济同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占比 19%；广达鸿毅（天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占比 5%；北京刺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占比 5%。

广济惠达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备案登记（登记编号：P1032053），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苏新义。

广济惠达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投资基金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有限合伙人

1. 名称：广州光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2MAC7Y2778E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朱敦尧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联合街道科丰路 270 号 1704-1706 房

成立日期：2023-02-14

营业期限：2023-02-14 至 2042-12-31

经营范围：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形象策划；财务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

主要股东情况：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占比 100%。

广州光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名称：深圳瑞云捷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RY5P8K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严国涛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雅宝路 1 号星河 WORLD A31-8

成立时间：2023-04-07

营业期限：2023-04-07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总部管理；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主要股东情况：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占比 100%。

深圳瑞云捷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名称：北京广联达创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06422855Q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广联达筑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4-07-10

营业期限：2014-07-10 至 2034-07-09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甲 18 号楼 1 层 106 室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下次出资时间为 2034 年 7 月 9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情况：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占比 99.90%，北京广联达筑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占比 0.10%。

北京广联达创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名称：资合智合（云南）创业孵化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12MAE6G12X0Q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谭正超

成立时间：2024-11-26

营业期限：2024-11-26 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碧鸡街道办事处碧鸡社区居委会高峣村

99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空间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数字技术服务；咨询策划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等。

主要合伙人情况：潘凯认缴出资占比 99.99%；谭正超认缴出资占比 0.01%。

资合智合（云南）创业孵化中心（有限合伙）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 名称：周蕾

身份证号：3623*****38

住所：上海市***。

周蕾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 名称：广达鸿毅（天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CBKBHG7X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付永晖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 6262 号查验库办公区 202 室（天津东疆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自贸区分公司托管第 8135 号）

成立时间：2023-03-17

营业期限：2023-03-17 至 2043-03-1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主要股东情况：付永晖认缴出资占比 70%，徐慧敏认缴出资占比 30%。

广达鸿毅（天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 名称：成都天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0961451820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1,032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胡再刚

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华二路 219 号 7 栋 7 层 702 号、703 号

成立时间：2014-04-01

营业期限：2014-04-01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5G 通信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销售；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销售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主要股东情况：孙丕宏认缴出资占比 75%，胡再刚认缴出资占比 25%。

成都天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以及投资协议主要内容

（一）基本信息

1. 名称：广州广建科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以企业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

2. 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3. 投资规模：人民币 4,076 万元

4. 投资方向：重点投资于新一代信息技术有关的硬科技领域，聚焦人工智能技术、智能建造、数字科技、绿色低碳等早期企业、中小企业和高科技企业。

5. 存续期限：6 年，其中投资期 3 年，退出期 3 年。基金存续期限届满后，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可延长 2 次，每次最多不超过 1 年。

6. 退出机制：合伙企业通过股权转让、回购、被投资企业解散清算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实现投资退出。

（二）合伙人出资情况

1. 基金各合伙人拟认缴出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类别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1	广济惠达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50	1.23%
2	广州光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24.53%
3	深圳瑞云捷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24.53%
4	北京广联达创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815	20.00%
5	资合智合（云南）创业孵化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00	14.72%
6	周蕾	有限合伙人	400	9.81%
7	广达鸿毅（天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11	2.72%
8	成都天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	2.45%
合计			4,076	100%

注：部分合计数与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因四舍五入造成的。

2. 出资方式：均以人民币货币出资

3. 出资进度：分三期缴付，每期出资比例分别为合伙人认缴出资的 20%、30% 和 50%，首次出资各有限合伙人实缴出资不低于 100 万元，出资期限按下表约定执行：

(1) 第一次出资期限按下表约定执行

序号	合伙人名称	第一期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第一期实缴出资日期
1	广济惠达投资管理 (天津) 有限公司	12	2025 年 3 月 8 日前 (具体以《出资缴付通知书》载明的出资截止日为准)
2	广州光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	
3	深圳瑞云捷投资有限公司	200	
4	北京广联达创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3	
5	资合智合 (云南) 创业孵化中心 (有限合伙)	120	
6	周蕾	100	
7	广达鸿毅 (天津) 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1	
8	成都天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2) 第二次出资期限按下表约定执行:

序号	合伙人名称	第二期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第二期实缴出资日期
1	广济惠达投资管理 (天津) 有限公司	13	2025 年 4 月 8 日前 (具体以《出资缴付通知书》载明的出资截止日为准)
2	广州光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	
3	深圳瑞云捷投资有限公司	300	
4	北京广联达创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5	
5	资合智合 (云南) 创业孵化中心 (有限合伙)	180	
6	周蕾	100	
7	广达鸿毅 (天津) 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0	
8	成都天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	

(3) 第三次出资期限按下表约定执行:

序号	合伙人名称	第三期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第三期实缴出资日期
1	广济惠达投资管理 (天津) 有限公司	25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具体以《出资缴付通知书》载明的出资截止日为准)
2	广州光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	
3	深圳瑞云捷投资有限公司	500	
4	北京广联达创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7	
5	资合智合 (云南) 创业孵化中心 (有限合伙)	300	
6	周蕾	200	
7	广达鸿毅 (天津) 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0	
8	成都天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	

在基金缴付出资的期限届满前,全体合伙人有效签署本协议并按本协议约定

缴付首期出资，且实缴资本转入基金托管账户之日，则基金成立。

（三）各合伙人权利与义务

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据合伙协议约定在权限范围内负责合伙企业的日常管理事务，拥有对合伙企业独占及排他的执行权。若执行事务合伙人过错致使合伙企业受到损害或承担债务、责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普通合伙人依据合伙协议约定在权限范围内对合伙企业事务进行经营管理工作，享有合伙企业利益的分配权，对于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有限合伙人依据合伙协议约定在权限范围内对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的情况进行监督，享有合伙企业利益的分配权，对于合伙企业的债务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不执行合伙事务，不得对外代表合伙企业。

（四）管理与决策机制

基金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本基金投资决策事项。投资决策委员会共 4 名委员，观察员若干；其中，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由普通合伙人委派 1 名、北京广联达创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委派 1 名,广州光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委派 1 名,深圳瑞云捷投资有限公司委派 1 名；投资决策委员会观察员（不参与表决）由资合智合（云南）创业孵化中心（有限合伙）委派 1 名。

合伙企业对投资项目的投资或其退出必须经过投资决策委员会表决。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表决采取记名投票方式，每名委员持有一票表决权。表决票设同意票和反对票，委员不得弃权。委员在投票时应当在表决票上说明理由，投资决策委员会作出的项目决策须经投资决策委员会五分之三以上（含）同意（其中普通合伙人必须同意）方可通过并执行。

当合伙企业与任一合伙人及其关联方的投资项目存在关联交易（“关联交易”）时，关联的合伙人需回避表决，根据 5.5 条“利益冲突和关联交易”约定经其他合伙人三分之二以上（含）决策同意后可进行投资。

（五）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担

1. 收益分配

合伙企业对投资项目的投资收入，按如下方式和顺序进行分配：

(1) 返还本金：基金经营期间获得的来源于投资项目的每一笔可分配资金应按全体合伙人的基金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直至该合伙人累计获得的分配金额达到截至该分配时点其对基金的实缴出资额；

(2) 门槛收益分配：在返还本金后，向全体合伙人分配，直至该合伙人就其在第(1)项下获得累计分配的实缴出资额实现6%/年(单利)，从该合伙人实缴出资的到账日期分别起算到该合伙人收回其实缴出资的时点为止)的门槛收益；

(3) 超额收益分配：返还本金、分配门槛收益后剩余的可分配资金，80%部分按各合伙人在基金中的实缴出资比例向全体合伙人分配；20%部分分配给基金管理人；

(4) 合伙人违反本协议的约定未按期交纳出资的，合伙企业在向其支付收益和投资成本时，有权扣除其逾期实缴出资违约金等费用，且视为已向其分配相应金额的本金及收益；如果其应分配收益和投资成本不足以补足上述款项的，违约合伙人应当另行补充差额。

2. 亏损分担

本合伙企业发生亏损时，按以下顺序分担亏损：

(1) 全体合伙人以认缴出资额为限，以其认缴出资额占合伙企业总认缴出资额的比例承担合伙企业的亏损；

(2) 如合伙企业仍有亏损的，由普通合伙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六) 违约责任

本协议签署后，各方应本着诚实信用原则履行协议约定的各项义务。若任何一方违反协议，协议对违约责任另有约定的，违约方应按照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协议未约定的，违约方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给其他各方造成损失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因其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七）生效时间

本协议自合伙企业的全体合伙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四、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一）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可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行业经验和资源优势，更好地把握产业发展动态和投资机遇，进一步深化产业布局，并促进主营业务发展，同时获取合理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战略目标。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1. 由于基金尚处于设立阶段，尚未完成工商注册登记，且需进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备案等相关程序后方可从事相关投资活动，实施情况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

2. 由于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政策、经济环境、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因决策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项目收益不及预期或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管理、投资决策等过程，并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各位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事项

1.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本基金确认和计量，进行核算处理；

2. 本次合作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投资基金份额认购、未在投资基金中任职；

4. 本次投资前十二个月内, 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 广州广建科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0日